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润和软件”）第五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18年10月25日下午14:30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表决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及相关资料于2018年10月15日以电话、邮件、专人送达等方式发出，全体监事已经知悉本次会议所议事项。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3人，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桑传刚先生主持。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监事认真审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核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公司《2018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具体内容请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3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10月25日